

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负责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编制和修订，专业规划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市更新、“三旧”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 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规划、建设用地规划、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的管理等工作。

(三) 负责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评价、合理开发利用、市场监管、有偿使用工作。

(四)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五) 负责国土空间和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六) 负责园林绿化工作，推进社会绿化和“公园城市”建设。负责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管理工作。

(七) 负责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

(八) 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使用安全、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九) 负责物业管理服务活动和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

街道办事处指导监督住宅和商业地产业主委员会工作，办理业主和业主委员会相关投诉举报。

（十）负责民防和人民防空工作。

（十一）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测绘、房屋管理、园林林业等领域有关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

为。

（十二）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6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8,530.7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29,524.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95.5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311.6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6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398.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2,398.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252,398.46	总 计	62	252,398.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52,398.46	252,398.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9,524.33	229,524.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7.85	517.8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7.85	517.8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463.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463.4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3	12.3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3	12.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56.22	6,456.2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454.99	6,454.99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3	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074.50	22,074.5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4,655.37	14,655.3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419.13	7,419.13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5.53	495.53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5.53	495.5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3.77	73.7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0.33	150.3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7.57	47.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3.86	223.8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1.60	311.6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1.60	311.6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60	31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7.00	2,067.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67.00	2,067.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58.00	1,158.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09.00	909.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0	2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252,398.46		252,398.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9,524.33		229,524.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7.85		517.8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7.85		517.8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463.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463.4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3		12.3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3		12.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56.22		6,456.2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454.99		6,454.99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3		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074.50		22,074.5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4,655.37		14,655.3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419.13		7,419.13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5.53		495.53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5.53		495.5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3.77		73.7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0.33		150.3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7.57		47.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3.86		223.8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1.60		311.6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1.60		311.6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60		31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7.00		2,067.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67.00		2,067.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58.00		1,158.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09.00		909.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0		2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6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8,530.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9,524.34	993.61	228,530.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95.53	495.5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11.60	311.6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67.00	2,06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000.00		2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398.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2,398.46	3,867.74	248,530.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52,398.46	总 计	64	252,398.46	3,867.74	248,53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867.74		3,867.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3.61	993.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7.85	517.8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7.85	517.8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463.4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463.4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3	12.3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3	12.33
213			农林水支出	495.53	495.53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5.53	495.5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3.77	73.7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0.33	150.3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7.57	47.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3.86	223.8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1.60	311.6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1.60	311.6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60	31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7.00	2,067.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67.00	2,067.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58.00	1,158.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09.00	90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248,530.72	248,530.72		248,530.72	
			城乡社区支出	228,530.72	228,530.72		228,530.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56.22	6,456.22		6,456.2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454.99	6,454.99		6,454.99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3	1.23		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074.50	22,074.50		22,074.5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4,655.37	14,655.37		14,655.3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419.13	7,419.13		7,419.13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52398.4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691.61 万元，增长 23.9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支出比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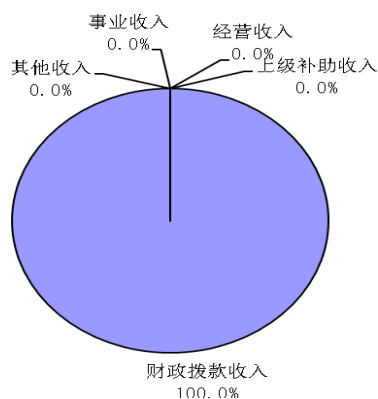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52398.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2398.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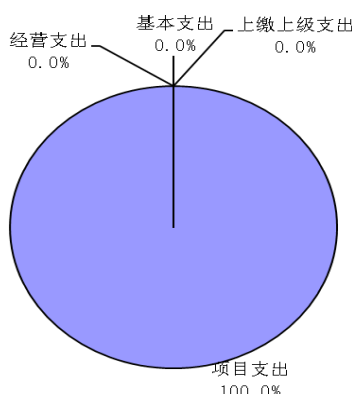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52398.46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52398.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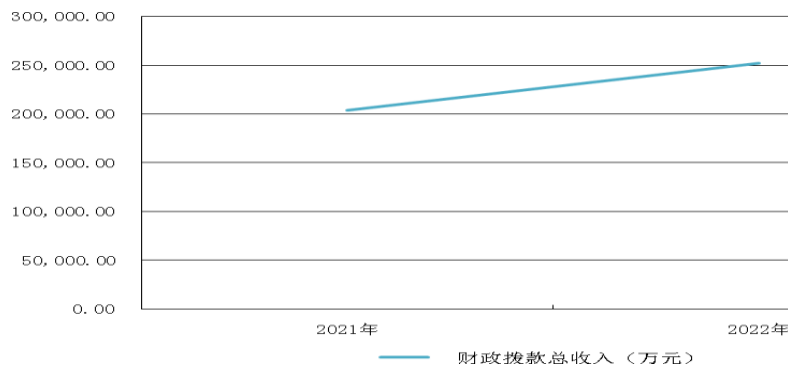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2398.4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8691.61 万元，增长 23.9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支出比上年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67.74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57311.3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上级专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支出减少；二是管委会机构调整园林和林业职能划转。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8530.7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06002.9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支出比上年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7.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53%。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57311.35万元，下降93.68%。主要原因一是上级专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支出减少；二是管委会机构调整园林和林业职能划转。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7.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城乡社区支出(类)993.61万元，占25.69%。主要是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517.85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463.43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12.33万元。

2.农林水支出(类)495.53万元，占12.81%。主要是用于森林资源培育73.77万元、森林资源管理150.33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47.57万元、林业草原防灾减灾223.86万元。

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311.60万元，占8.06%。主要是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11.6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067 万元，占 53.44%。主要是用于棚户区改造 1158 万元、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0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7.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7%。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867.7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7.85 万元，用于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红色物业相关经费，主要成效为：塑造良好社会形象，进一步扩大红色物业社会影响力，提高业主满意率。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3.43 万元，用于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法治工作经费、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审计经费，主要成效为：掌握房调数据，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排除风险，消除房屋隐患；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能；加强了全年信访案件分件准确率、提升了案件分析报告频次；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等文件规定，完成相关费用审计。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3 万元，用于人防管理工作经费，主要成效为：对全区人防工程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有效促进全区结建人防工程一般安全隐患的消除，提升了人防工程管理机构整体安全意识。

森林资源培育 73.77 万元，用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林长公示牌制作安装项目、高新区 2021 年森林防火器材采购项目、2022 年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森林灭火演练项目，主要成效为：通过林长公示牌的制作安装进一步落实和推进了林长制信息的公开与报

送；开展森林演练及采购防火器材进一步维护了社会的安定，使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以内。

森林资源管理 150.33 万元，用于东湖高新区 7 株濒危古树综合保护服务、2021-2022 年度林业调查技术服务项目、高新区山体保护规划修编项目、东湖高新区重点区域森林资源航拍监控工作，主要成效为：通过调查和监测工作，准确掌握全区森林资源动态，有利于科学制定决策政策。森林覆盖度每年增长 0.02%，森林蓄积量每年增长 3%，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以内，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四率”达标，准确掌握森林资源动态，科学制定决策政策。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7.57 万元，用于东湖高新区 2021-2023 年度松材线虫病综合防治项目、2022 年古树名木保护补助资金，主要成效为：保护了生态资源安全，维持了生态资源平衡。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3.86 万元，用于东湖高新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主要成效为：通过开展防治项目，进一步确保整个生态体系的多样性和完整性，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以上。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6 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一期）项目，主要成效为：保障并提高了网站及行政审批系统的运转效率，确保了“一书三证”的 100%录入，为我部门正常行使行政审批职能提供了支撑；初步完成了 CIM 基础平台搭建工作，统筹汇聚各类城市空间数据资源，提高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棚户区改造 1158 万元，用于向左岭还建房六期 A1、A2 项

目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主要成效为：加快推进了棚户区改造项目建成投用，有力推动实现住有所居。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09 万元，用于 2022 年第一批、第四批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补助资金，主要成效为：有效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住房保障租赁市场发展。

1.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因 2022 年 12 月为最后拨付时限，鼎新物业运营补贴第四季度无法按时完成。“红色物业”大学生有人员离职情况，故住房补贴未全部拨付。“红色物业”大学生工资补贴，因按照文件要求，补贴时限为三年，经与组织部沟通，当年的工资补贴不拨付；二是由于 2022 年未进行业委会孵化项目采购，故申请预算未使用。

2.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7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年初设定的是预估工作量，最终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政务优化研究项目合同涉及跨年支付，第二笔合同款未达到支付节点。造价审计合同是据实结算，服务范围包含园林和林业项目，2022 年由于园林和林业职能划转，相关园林和林业项目的造价审计工作量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3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4.89%,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人防工程隐患排查与人防指挥中心技术维保服务为跨年支付项目, 尾款需在 2023 年合同结束后支付, 故导致了 2022 年预算执行率偏低。

4.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3.7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该部分为年中上级转移支付费用, 并未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5.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7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50.3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9.88%,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部分项目是全年度持续项目, 园林和林业职能于 2022 年 8 月划转至区城管局, 我局依据项目进度支付相应进度款。

6.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5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7.5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9%,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部分项目是全年度持续项目, 园林和林业职能于 2022 年 8 月划转至区城管局, 我局依据项目进度支付相应进度款。

7.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99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23.8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2.61%,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部分项目是全年度持续项目, 园林和林业职能于 2022 年 8 月划转至区城

管局，我局依据项目进度支付相应进度款。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3.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一期）项目 2022 年年初预算为 0 元，2022 年 10 月底经区政数局批复项目立项、追加 500 万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补助资金为上级直达资金，为落实市政府下达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及时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分解至具体项目，年中追加预算指标；二是为落实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工作相关要求，及时拨付专项资金至具体项目，年中追加预算指标。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补助资金为上级直达资金，为落实市政府下达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及时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分解至具体项目，年中追加预算指标；二是为落实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工作相关要求，及时拨付专项资金至具体项目，年中追加预算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报经费差额表，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中列支，因此，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本部门支出全部为项目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48530.72万元，本年支出248530.7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454.99万元，主要用于土地价值评估、土地利用管理、自然资源调查、耕地保护工作经费、卫片执法技术服务、地质灾害防治、房地产市场整顿、房管专员经费、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等方面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支出决算为1.2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14655.37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园林绿化养护、景观绿化专项支出、绿化环境保障等方面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419.13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设计费、基础测绘、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等方面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0000 万元，主要用于武财债〔2022〕227 号-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1、A2 地块项目、武财债〔2022〕484 号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1 地块项目等方面支出。

(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武财债〔2022〕227 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项目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报经费差额表，“三公”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中列支，因此，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491.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工程支出593.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897.6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627.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2.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52.4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2.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3.5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3个，资金3867.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全面落实并完成了管委会下达的绩效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52398.4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6.77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19.85分，产出指标得分38.92分，效益指标得分28分，满意度指标得分10分。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

果，共涉及 8 个一级项目、35 个二级项目。

1. 规划设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36.16 万元，执行数为 349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力推进并完成了东湖高新区“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为光谷建设和发展空间奠定坚实基础；二是积极推进顶层规划设计，为构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体系发挥城市设计引领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力有待提高，主要因为预算资金支付需根据进度节点审查后按合同约定付款，导致部分资金结余，剩余资金财政收回；二是规划编制项目结题个数指标有 1 个未完成。“湖北省明楚王墓考古遗址公园实施性规划及启动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因项目实施期间所涉及评审和后期修改耗费时间较长，导致项目结题数量指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积极推进项目实施，合理安排并把控各项目资金使用支付时间，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21.59 万元，执行数为 1121.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优化不动产登记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优质、便捷、快速的登记服务；二是优化东湖高新区登记财产营商环境，提升高新区整体形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 年投诉多主要集中在还建房办证、房屋公摊面积、地下停车位办证、土地抵押等方面。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在接到投诉后会第一时间联系投诉人了解相关情况，对其反映的诉求进行合理性鉴别。属于合理性诉求的，争取做到在规定时间内将办理结果及时反馈给投诉人。属于不合理诉求的，我们积极跟投诉人宣传解读政策，有技巧性沟通，对投诉人错误认识予以纠正，让投诉人自始至终感受到政府部门在主动服务、主动作为，进一步提升我局网上群众投诉件办理质量，有效化解群众矛盾。

3. 基础测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28.93 万元，执行数为 260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生产的地理信息数据为城市规划、民生服务、智慧城市建设等场景提供应用接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需进一步做好项目资金的测算工作并加强对项目的精细化管理；二是受疫情影响，东湖高新区内区级测绘标志维护项目开展时间滞后，未及时完成全部测量标志维护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根据项目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等科学编制项目经费预算；二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在处理日常工作中，要及时对科室各项工作进行梳理，制作工作台账及进度表，严格按照时间安排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4. 2022 年度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

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82 万元，执行数为 3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培育和发展了住房租赁市场主体，切实增加了租赁住房的有效供应，缓解了住房租赁供需矛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本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规范。项目申报绩效目标时绩效指标混淆不清，如“验收合格率/工程质量达标率”设为社会效益指标，应为质量指标，“开工完成率、补贴发放完成率”设为“生态效益指标”，应为时效指标。主要原因为项目单位负责人未经过专业的指标设置培训，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时不够专业，无法全面设计可衡量性较高的绩效指标，指标设计有待提升；二是房地产租赁市场备案机制不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工作机制不规范，影响住房保障的长效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编写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对相关申报表填报人员组织开展填报培训。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记录发现的问题，分析产生的原因，落实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并跟踪整改过程，以便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5. 2022 年度武财债〔2022〕227、484 号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1、A2 地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此项目有效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实施单位对债券资金使用要求掌握不到位；二是单位根据项目进度进行付款，8 月份付款时间截点

未达到，因此未及时使用完毕；三是影响项目工期主要因素有停工以及疫情期间降效、超长雨季影响以及左岭区域受政府环保督察、重大保障活动等政策管控影响，政策性停工。2022年11月后新冠疫情大规模反弹，较多地区采取了严格防疫措施，人员流动受到影响，部分专项验收手续办理推迟，验收时间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相关文件要求的学习，合理规范使用债券资金；二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合理申报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控制工程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各项工作和资金使用支付时间；三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6. 房地产市场整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49.00万元，执行数为1258.51万元，完成预算的93.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面提升了全区物业小区巡查工作，构建了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物业管理体系，推动了物业管理的规范化；专业化住宅小区各类群众投诉矛盾进行妥善的协调、处理和化解，提升了群众的满意率；设置房地产项目巡查重点，将信访问题控制在初始、化解在萌芽、解决在项目；围绕“盘整存量，寻找增量”的工作思路，对在库项目进行全面梳理，查漏补缺，对新建项目的定期跟踪，做好房地产经济指标督报；棚户区改造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均超额完成市级住房保障各项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时效指标未完成，行政监管巡查台账，下发整改通知196份，首次复查已整改127次，整改不及时；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具体、不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

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加强绩效考核执行力度。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年初编写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对相关申报表填报人员组织开展填报培训。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二是时效指标上应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7.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853.61万元，执行数为11853.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维护了城市生态与整洁，美化了城市，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产出指标未按目标完成；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年初设置绿化养护面积 ≥ 1300 万平方米，查看前两年该指标完成情况均在1084万平方米，养护面积实际完成为1083.51万平方米，需按实际管辖养护面积来设定目标值；项目过程管理的精细化、规范化程度有进一步提升空间，对于第三方委托单位监督管理存在不足，个别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的资料不够充分，合同管理未进行台账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强化项目的过程管理，不断健全管理运行机制。完善道路绿化养护、公园养护等项目的考核机制，完善工作台账，努力实现项目短板的突破；二是加大对绿化养护项目管理实施单位及第三方考核服务单位的指导和监管力度，不

定期召开养护例会，加强工作现场监督管理，检查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同时加强绿化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加强培训绿化工人养护管理的操作规范，使养护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建立完善的园林质量检查、考评制度、奖惩分明，提高工作积极性。全面提高养护质量水平，实现园林绿化养护的长效管理；三是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

8. 绿化环境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99.69万元，执行数为1999.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改善了城市局部生态环境；二是保障了重大项目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绿化环境综合保障项目为不可预见性，故目标值预定较为宽泛，导致实际完成值存在偏差。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未充分考虑项目特点，设定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目标；二是项目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着绿化现场管理问题，如现场枯枝、落叶未及时清理，苗木肥水浇灌管理及后期养护问题等，故园林绿化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需进一步加强前期调研工作，针对项目实施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以重点工作为导向，结合项目特性，制定出覆盖面广、全面、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年中预算有调整时，应结合实际情况配套调整绩效目标；二是进一步加强

项目管理，提高园林绿化工作水平。督促各方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规范有序的推进各个环节；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巡查，及时记录发现的问题，分析产生的原因，落实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跟踪整改过程。

9.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17.91 万元，执行数为 1117.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摸清了高新区园林绿化现状情况，为下一步工作计划提供研究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在申报绩效指标未充分考虑项目特点，本年度部分目标值设置不合理，指标的设定目标值需与项目工作计划相匹配；二是预算绩效管理重视程度不高，项目在划转前后的相关资料汇总和档案管理有待提高；三是项目的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如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问题反馈及处理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培养骨干。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二是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园林绿化工作水平。督促各方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规范有序的推进各个环节；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巡查，及时记录发现的问题，分析产生的原因，落实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跟踪整改过程；三是加强园林技术培训与指导工作，加强监测数据管理，注重大数据分析，为绿化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撑和辅助决策服务。

10. 武财债【2022】227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了重大项目顺利实施，改善了城市生态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根据该项目实施方案本年应发行 5 亿专项债，2022 年 3 月，东湖高新区财政局根据武汉市分配的专项债发行额度，为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专项债项目分配专项债资金 2 亿元。因专项债发行额度受到当年专项债总体发行规模的限制，无法全部覆盖申报金额，实际分配金额均远小于申报金额；二是根据《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完成工程形象进度产值审核报告》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产值计量截止时间 2022 年 12 月，累计完成产值 27791.80 万元，累计已完工核定比率为 37.76%；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产值计量到 2022 年 3 月（后期未申报新的产值），累计完成产值 33633.01 万元，累计已完工核定比率为 45.7%；三是因空轨项目与生态大走廊项目全线交叉，存在诸多交叉施工占用断面问题。后期空轨架梁等施工周期较长，导致龙泉片区施工受阻。光谷交通交叉施工占用断面问题严重影响大走廊二期施工进度；佛祖岭街道杨店村渔之乐钓鱼台征拆问题尚未完全解决，由于拆迁补偿款还未到账，鱼塘看护房赔偿未明确，导致施工受阻，进展缓慢。影响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多次对接街道等相关部门，但征地拆迁问题至今仍没有完全解决，严重影响项目工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适度拔高，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掌握绩效目标

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情况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11.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9 万元，执行数为 18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通过开展“星级红色物业项目”和“星级业委会”评选活动，发挥星级评定的激励和星级标准的导向作用，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及业委会管理水平；二是起到党建引领示范效应，切实提升社区治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首年考评，对评选报名情况预估不足，导致受考评文件付款指标限制“在参评单位中，红色物业四星级项目评选比例不超过 4%，‘红色物业三星级项目’评选比例不超过 7%”，由于参评项目总数仅 18 家，报名基数过小，仅能评选出四星三星各一家，导致资金使用效率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2023 年扩大评选范围，对获奖比例进行调整，促进专项资金有效使用。

12.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6 万元，执行数为 335.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刑事案件发生率均为零；二是按照文件要求及规定时限及时完成拨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目标未完成，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二是“红色物业”党员大学生岗位晋升通道不明确，多有离职倾向。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落实“红色物业”计划实施方案，设置岗位晋升通道，提高党员大学生工作积极性。

13.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6.86 万元，执行数为 196.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1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已完成两个社区防水维修改造项目；二是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三是建立和谐的社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不高的原因是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申请街道仅一个街道。下一步改进措施：重视预算申报，认真估算各项业务所需资金，适时调整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

14.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 万元，执行数为 12.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对全区人防工程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有效促进全区结建人防工程一般安全隐患的消除，提升了人防工程管理部门整体安全意识；二是加强人防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对高新区结建人防工程开展安全巡查，及时发现、消除安全隐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目标未完成，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研判发现问题，根据采购项目合同金额合理申请预算金额。

15. 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并提高了网站及行政审批系统的运转效率，确保了“一书三证”的 100% 录入；二是为我部门正常行使行政审批职能提供了支撑，营造了更加便捷的工作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不高的原因，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未续签，结余资金 13.59 万元，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16. 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一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2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初步完成了 CIM 基础平台搭建工作，统筹汇聚各类城市空间数据资源；二是提高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为 2022 年新增项目，三季度才立项完成，2022 年 12 月支付首期款，没有达到合同约定的工作完成节点。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速合同完成速度；二是新增预算时未考虑时间因素，2022 年 10 月批复，只有三个月时间实施，预算申报偏高。

17. 法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8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1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咨询，防范法律风险事件发生；二是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目标未完成，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制定应结合实际工作成果，合理申报资金预算；同时将绩效跟踪反馈结果作为预算调整的依据。

18.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了全年信访案件分件准确率；二是提升了案件分析报告频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目标未完成，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三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

予以纠正。

19. 审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66.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3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规定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不高系造价审计合同是据实结算，服务范围包含园林和林业项目，2022 年由于园林和林业职能划转，相关园林和林业项目的造价审计工作量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重视预算申报，认真估算各项业务所需资金，适时调整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

20.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4.10 万元，执行数为 21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掌握房调数据，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二是排除风险，消除房屋隐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需进一步做好项目资金的测算工作并加强对项目的精细化管理；二是“城镇房屋普查数量”和“农村房屋普查数量”指标目标值与完成值偏差较大，主要原因系年初申报时未能了解具体的房屋数量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二是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加强绩效考核执行力度。

21. 林业防灾减灾、园林和林业管理专项、园林和林业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5.2 万元，执行数为 3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持整个生态体系的多样性和完整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无公

害防治率达到 90% 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 以内；二是保护生态环境，维护社会安定，林长公示牌的制作安装进一步落实和推进林长制信息的报送与公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老旧坟、阻尼带未迁移，导致节假日火灾险时尔有发生，同时群众上坟祭祀用火不当，引燃坟地边、林边的杂草杂灌和枯枝落叶，借由风势烧至林地范围内；另一方面是耕地烧荒，引燃路边、林边的杂草，加上初期处理不及时，形成森林火情；二是松材线虫防治日志需实时更新，数据上报有延时；三是当前火灾防治任务依然艰巨，但总体呈下降趋势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管理，提升第三方合同服务质量；二是进一步梳理街道护林员专业化程度、工作状态，加强节假日街道及社区防火宣导，落实重点区域“四清”工作，强化森林防火。落实责任到人、全域覆盖的原则，继续抓好森林防灾减灾工作；三是建议进一步健全林长工作机制；四是持续加强重点防火区的阻隔带建设。

22. 森林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33 万元，执行数为 15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通过各项调查和监测工作，保障我区森林生态资源安全，林业技术服务相关成果报告提交率达到 100%；二是准确掌握全区森林资源动态，疑似林地案件调查率达到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监测效率低，上报情况不及时，工作效率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林业管理人员，加强与省市技术组人员的交流学习，通过技术手段，提升工作效率；二是加强森林资源巡查力度，及时上报森林资源管理情况。

23.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

一确权登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1.2 万元，执行数为 1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提供政策支持，分类破解群众办证难题，维护社会稳定；二是对东湖高新区内自然保护地、河流、水库开展统一确权登记，逐步划清登记范围内自然资源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划清不同类型自然资源的边界，逐步实现自然资源登记全覆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质量指标扣分原因系未下发资源清单故不动产证书暂未办理。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4.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6.60 万元，执行数为 126.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优化提升东湖高新区登记财产营商环境服务效能，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快速的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 年还建房办证、房屋公摊面积、地下停车位办证等涉及不动产登记方面投诉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接到投诉后会第一时间联系投诉人了解相关情况，对其反映的诉求进行合理性鉴别。属于合理性诉求的，争取做到在规定时间内将办理结果及时反馈给投诉人。属于不合理诉求的，我们积极跟投诉人宣传解读政策，有技巧性沟通，对投诉人错误认识予以纠正，让投诉人自始至终感受到政府部门在主动服务、主动作为，进一步提升我局网上群众投诉件办理质量，有效化解群众矛盾。

25. 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数为 677.68 万元，执行数为 677.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提供数据支持，解决民生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实际测量面积有差异，合同约定的测量面积是由建设单位申报，实际测量后发现面积有差异；二是农民还建房办证路径打通后，个人业主未申请办理个人不动产登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管理意识，确保合同能够在内容上完整、准确；二是结合农民还建房实时政策，宣传鼓励个人业主完成房屋所有权登记。

26. 自然资源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6.62 万元，执行数为 27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更新东湖高新区国土调查成果，保持其现势性，充分发挥国土调查成果服务自然资源管理和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国土调查，发现耕地流出问题严峻，事关国家粮食安全。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将耕地变化的地类图斑反馈给相关部门进行核查，督促整改，有效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

27.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3 万元，执行数为 43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市局验收标准进行组卷和整理规范，每月按时完成归档量，数字化成果检查准确率到达 99% 以上。二是按时完成每月新增档案的整理数字化、装订及上架工作，为档案利用服务提供便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月度考核评分表中有 3 个月未及时完成当月档案的整理，因为档案整理标准未确定，后期因档案查询需要要求归档后已及时归档。下一步改

进措施：加强档案整理的及时性，提高档案整理质量。

28. 房管专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1万元，执行数为3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文件规定，根据各街道提交的拨付申请和分解方案，以社发局社区基本信息表的社区数量及时拨付；二是按照文件规定的工作专岗职责及相关工作要求，各街道根据实际情况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3万/年经费标准自文件出台十余年未有调整。受物价等因素影响，导致在实际工作当中，经费无法完全覆盖工作内容，部分房管专员的工作热情与积极性不高且流动性较大；二是各社区房管专员专业能力及法律法规知识水平参差不齐，导致部分房管专员未有效发挥实际功效。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街道社区房管专员的属地指导，做好业务培训，用好房管专员机制。；二是依托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将房管专员与基层治理工作融合到一起，更好的为广大业主服务，实现美好生活共同缔造。

29.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6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解决城镇住房困难家庭以及无房新就业职工住房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可供配租的公租房源较少，预留充足租房租金补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30.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574 万元，执行数为 523.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2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合理有序保障东湖高新区项目用地需求，切实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二是严格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要求，履行耕地保护义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中三个项目验收延迟。具体形成原因为：1、设施农用地核查备案因疫情原因街道无法抽派人手现场拍照核实导致延期验收；2、开展耕地保护研究中，2022 年度耕地卫片监督内外业核查项目和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项目已完成上报，待上级主管部门确认后即可验收；3、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因疫情原因导致中标单位开发人手不足而延期至 2023 年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二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31.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55 万元，执行数为 888.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1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消除了区内部分点位地质灾害隐患，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提高了防治单位和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是因为全区专项调勘查项目仅开展了科学岛区域的调勘查；二是部分项目治理工作未完工或开工，原因为（1）部分隐患点由于无固定的威胁对象，采用工程治理投入产出比较低，开展日常巡查工作，能满足目前防治工作要求（2）部分隐患点目前所属土地已被相关企业承包，用于整体开发，现在治理与企业整体开发规划不匹配，建议以承包企业按照规划建设进度进行治理（3）部分隐患

点治理工程都需要进行效果监测，监测期 1 年，同时由于汛期不宜施工，导致当年未能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二是继续加强日常巡查及极端天气的监测，做好地灾的日常防治；属企业拟租赁区域范围内的隐患点由企业规划设计中做好治理建设；对于因为汛期等原因延迟的，督促施工企业按照合同尽快完成。

32. 土地价值评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48 万元，执行数为 5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动高新区土地挂牌工作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土地评估项目数量较前两年有下降，原因是评估近年房地产景气程度下降，导致房地产交易量下降，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决定地块交易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33.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8 万元，执行数为 56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面盘整高新区建设用地，结合土地市场状况，编制东湖高新区 2022 年土地供应计划。助力“三城”建设，全力做好土地和资金要素保障。二是服务重点项目建设，坚持做到产业用地“即来即供”和“标准地出让”，2022 年东湖高新区新增工业用地全部按照“标准地”进行出让，实现 100% 标准地供地，最大程度为企业节约成本、节省时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不高；二是 2022 年项目未完结，预算

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导致部分指标无法完成；另部分项目绩效指标未设定目标值；三是项目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二是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34.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执行数为 10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进一步提升了卫片执法水平，违法占耕比较上年呈下降趋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耕地保护意识薄弱，认识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政策宣传。采取多种渠道多种方式，进一步向基层组织和用地单位宣讲解读耕地保护政策，营造浓厚的耕地保护氛围，切实增强耕地保护意识；二是进一步强化整改措施。对违法问题坚持实事求是、稳妥审慎的原则，逐宗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和整改责任人，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35. 景观绿化专项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2.07 万元，执行数为 80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了重大项目顺利实施，改善了城市生态环境，提高了城市居民生活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影响，政府疫情指挥部出台颁布了各项疫情防控政策，导致施工队出现延期复工，不能顺利进场，以致项目延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区内景观提前谋划布局，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众幸福指数；二是倒排工期，加快施工监管及质量把控。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设置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并对常年性项目进行梳理，结合以往年度的绩效指标形成绩效指标体系，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围绕“科学之城”，全力服务光谷创新发展

围绕东湖科学城核心区，率先出台了《关于支持东湖科学城规划建设十项举措》，提出“一对一”帮扶；“地等项目”保障；打通登记服务“最后一公里”；开展“绿色通道”服务，全力推进东湖科学城整体规划建设。合理上报“三区三线”划定方案，科学有序统筹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等空间，最大限度保障争取发展空间。

组织开展系列规划编制工作，完成了《科学岛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启动高新区7个街道《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做好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全域覆盖；打造具备区域性、引领性和创新性的高质量轨道交通线网，开展了《轨道交通线网优化和用地控制规划》编制；强化生态环境治理，启动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和指标体系，开展东湖高新区城市体检工作。

强化规划实施，积极推进光谷总体城市设计、科学岛城市设计项目规划编制，高质高效完成结题；开展光谷中心城南核心区城市设计深化，谋划光谷科学岛地标建筑，高标准服务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建设，落实东湖科学论坛概念方案征集，指导方案深化设计有序推进。以服务企业助推发展为前提，高站位对标总体城

市设计，把关设计亮点，注重落实对建筑风貌、公共空间及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管控要求，实现从规划编制到实施管理的全方位精细化管控体系。

二、围绕“追光之城”，全力保障光谷产业发展

全力推进汽发社区旧城改建、金盛花园等项目房屋征收，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确保征收工作平稳有序推进。助力“三城”建设，全力做好土地和资金要素保障，2022年顺利完成六次集中供地，无一流拍。服务重点项目建设，坚持做到产业用地“即来即供”和“标准地出让”，2022年高新区新增工业用地实现100%标准地供地，光迅科技、必盈生物、朗德电气、视博医疗、滨会生物、锐科激光、华康世纪、人福医药、逸飞科技、前沿生物等重点项目相继成功落地。其中，滨会生物项目从挂牌到签订出让合同仅用42天，最大程度为企业节约成本、节省时间。民生、市政等基础设施项目用地手续稳步推进，已办理划拨项目供地29宗，包含市政道路、供电、供燃气设施、中小学、医院等城市配套设施，为“服务民生补短板”筑牢基础。

三、围绕“向往之城”，共同缔造光谷品质

助力完善公服体系，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推进邻里中心选址规划，打造东西邻里社区中心服务综合体标杆样板工程；聚焦城市品质提升，国际征集光谷大剧院、光谷音乐厅概念方案，谋划光谷地标建筑；打造展示窗口，推进城市客厅筹备与策展设计工作，展现光谷发展历程和成就；助力城市精细管理，推动高新区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打造设施齐备的宜居社区，推行

社区责任规划师制度，将规划管理融入基层治理。

保民生，研究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村集体留用安置用地（房）管理的实施意见》，完善全区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政策体系，保障被征地村民长久生计。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全力落实“保交楼”政治任务，制定“一楼一策”、监管账户管理方案，保障购房业主合法权益。积极构建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进试点工作，印发《加快解决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住房困难问题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精准摸排保障对象住房需求和意向区域，实现人房有效衔接。结合高新区存量房源现状，构建试点房源项目库。

稳增长，稳步完成房地产经济指标，超额完成市级全年指标；抓服务，规范高新区物业管理标准。加强房屋安全巡查，严格落实自建房专项整治工作。探索“红色物业”融入社区治理新模式，建立专业化管理+红色物业+基层社会治理三方联动机制。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发挥物业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扎实开展物业费不透明专项整治，规范维修资金使用流程及系统账号管理，加强拨付备案历史档案盘点，持续提升物业服务质量。

四、围绕营商环境，全力深化政务服务改革

规范对外审批体系，按照“标准化、系统化、可操作性”的政务优化思路，全面梳理了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物业管理、确权登记、人防等领域 50 项政务审批和服务事项，形成行政审批“活页夹”。

以“审批从速、监管从严、服务从优”为目标，结合审批流程实际，采取简化内审程序、取消非必要审查环节、合并工作事项、推行并联审查、探索减许可、减审查等特色措施，不断优化行政审批流程。对市委党校、光谷文化中心、市三医院等重点项目、公益项目，以高质高效推进项目进度为目标，超前服务、统筹协调，全力保障项目规划建设的提速提效。

积极发挥规划管理统筹作用，对园区工业项目规划审批情况组织全面调研，探索工业项目审批流程优化，起草《关于加强全区工业项目规划管理的相关意见》，已形成标准化工作手册，为全区工业项目规划管理提供技术保障。探索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五证同发改革实施，研究起草了东湖高新区《关于深化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五证同发改革的实施办法》。

切实推进“多测合一”改革，实行“一次委托、网上办理、联合测绘、成果共享”。全省首次推出“1:500 报建地形图免费提供”，现已免费提供 1:500 报建图 33 项，为企业减免费用近 162 万元；全市首次推出“智绘光谷”微信小程序服务平台，企业可网上申请办理“多测合一”服务事项，实现“减资料、减费用、提效率”。

全面推进“多验合一”，完成建设工程联合验收（规划条件核实、配套绿地面积核实、人民防空工程竣工备案）的政务优化，发布全新的“联合验收”工作手册以及一次性告知书。完善建设项目规划事中事后监管，明确批后监管责任主体，确保审批监管权责统一。积极研究制定批后监管办理工作流程，推动建立一体

化监管体系，统筹“批、征、供、用、投”各环节监管职责，形成统一巡查、统一监管的“多管合一”制度。

与武汉“8+1 城市圈”、“长江中下游城市群”、银川等城市政务服务部门建立“异地代收代办”工作机制。整合不动产登记、房产交易、缴税、邮寄、权籍调查窗口，设立不动产登记综合受理窗口 17 个，实现不动产交易、税收、登记多部门业务联办，建立线上线下“一网受理、一窗办结”机制。

五、围绕体系建设，基本建成规范运行机制

优化科室设置，着力强化职能、理顺关系、优化结构、提高效率。规范内部管理体系，形成内部管理“活页夹”。

完善高新区国土规划的决策体系，出台《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委员会章程》，明确会议层级及议事程序，加强区级自然资源和规划统筹管理。

探索土地违法与公、检、法等司法机关联合办案机制，扭转不利局面，营造良好的正向引导和监督管理氛围。完善部门、园区、街道三位一体、规范统一、有机协调的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体系。建立土地执法长效机制，形成加强自然资源执法监管的长效机制的《意见》和《执法指导手册》，联合街道强化属地管理，打通执法监察系统平台信息共享，按照“月清”要求，全力推动卫片图斑核查及问题整改；规范工业用地管理，研究出台《关于规范工业用地管理的通知》等系列规范性文件和标准，形成统一的操作规程，指导园区、街道规范工作。

开展政策文件研究，落实全市关于新型工业用地（M0）的政

策要求，加快推进高新高端产业和创新型企业、科创机构再集聚，促进全区高质量发展及土地资源高效集约利用，规范村集体留用安置用地（房）供应及集体土地临时利用管理，组织研究起草了《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型工业用地（M0）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国有企业工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完善村集体留用安置用地（房）管理的意见》及《集体土地临时利用管理规定（试行）》等系列规范文件，作为未来一段时期全区土地利用、审批管理的依据。

六、围绕资源保护，严格落实耕地政策

严格贯彻关于落实占补平衡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逐一核实自然资源部下发东湖高新区2021年度、2022年度第一批耕地卫片图斑，严格按照整改要求和完成时限，督促街道完成整改恢复耕地地类。

为全面掌握东湖示范区非集建区国土空间利用基本情况，摸清发展潜力与空间，着力解决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破碎、空间布局无序、资源利用低效等问题，整体推进非集建区农用地整治、农村建设用地整治、生态保护修复，发挥国土综合整治的平台和支撑作用，促进产业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组织开展了《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非集建区国土综合整治规划研究》分析东湖示范区非集建区自然资源禀赋、定位与目标、空间结构和功能等基础上，提出具有差异化和针对性的整治实施策略。

深入落实“四位一体”网格化建设，积极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超前完成武九铁路边坡治理、八叠山东路滑坡治理和长

山隧道北侧滑坡治理工作；开展了东湖高新区市政隧道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及天马峰北坡不稳定斜坡监测任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区内废弃矿山修复，配合省厅、市局完成马驿山矿区治理工程、顶冠峰矿区地质环境治理工程终验；完成高新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核查工作，并对部分废弃矿山启动修复方案编制。

七、围绕基础测绘，提升地理信息服务信息化水平

2022年，基础测绘项目已建立了东湖高新区南部259平方千米三维景观和地表模型，完成了190平方千米1:500地形图测量、700公里地下管线探测更新、100平方千米地上、地下建筑信息调查工作。

河湖划界确权，已完成列入省级考核名录的6个河湖和列入市级工作清单的6条小型河流的确权工作。依据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划定九峰国家森林公园登记单元线，完成历史遗留林权登记问题的交接、档案清理汇交及建库。健全登记成果更新和应用机制，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数据更新。

信息化建设方面，开展高新区城市信息模型（CIM）一期建设。已获得项目立项批复。提前谋划2023年城市信息模型（CIM）二期项目建设工作，已完成初步建设方案编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用土地出让收益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租赁补贴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款）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用于棚户区改造相关项目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反应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方面的支出。

10.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单位）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6.77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9.85 分，产出指标得分 38.92 分，效益指标得分 28 分，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54,278.64 万元，实际执行 252,398.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6%，年底结余 1,880.19 万元财政已收回。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 年度我局共设置 44 个绩效指标，完了 32 个，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各项工作满意度较高。

- （1）一张图平台系统交付并投入使用；
- （2）已结题项目成果审查通过率 100%；

- (3) 项目初步成果提交及时率 100%;
- (4) 全力推进“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为光谷的建设和发展打下空间基础;
- (5) 发挥城市设计引领作用，构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体系;
- (6)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推动高新区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
- (7) 各级人员对“一张图平台系统”满意度达 90%;
- (8) 土地管理及耕地保护工作完成率 100.00%;
- (9) 地质灾害防治完工项目质量 100%通过专家验收;
- (10)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增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
- (11) 促进城市社会的协调发展，减少土地浪费;
- (12) 加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平衡生态环境;
- (13) 加快耕地卫片核查，落实复耕整改，减少耕地流失;
- (14) 房地产管理及市场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00%;
- (15) 保障性安居工程完成率 100.00%;
- (16) 房地产整顿巡察整改合格率 100.00%;
- (17) 已完成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 (18) 信访投诉案件按规定时限及时处理;
- (19) 排除风险，消除房屋隐患;
- (20) 促进物业服务企业提高管理水平;
- (21) 优化营商环境;
- (22) 为企业及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 (23) 业主（居民）对红色物业服务满意度达 87.00%;

- (24) 专项债拨付率 100%;
- (25) 林区火灾受灾控制率 $\leq 0.3\%$;
- (26) 已验收绿化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 (27) 林业防灾减灾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 (28) 社会公众对绿化景观效果的满意度 95.37%;
- (29)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00%;
- (3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00%;
- (31) 绩效管理综合考评评定为立功单位;
- (32) 区级双评议结果排名非“十差”和“十优”。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规划编制项目结题个数计划为 15 个，实际完成 14 个;
- (2)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开工或完工数量计划不少于 8 个项目，实际完成 4 个;
- (3) 计划 9 个耕地保护项目完成验收，实际完成 6 个;
- (4) 物业管理工作中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未达标;
- (5) 基础测绘工作中区级测量标志巡查未完成;
- (6) 房地产租赁市场备案机制不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工作机制不规范，有待进一步提升;
- (7) 林业管理工作中重点防火区防火阻隔未全覆盖;
- (8) 绿化养护工作中绿化养护面积 1083.51 万 m²，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 1300 万 m²，公园养护总面积 31.7 万 m²，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 32 万 m²，绿化带护栏安装面积 16305 米，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 1.7 万米；绿化环境保障工作中保障任务完成率（完成面积）166052 m²，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200000 m²;

(9) 绿化养护及景观绿化工作未能及时完成；

(10)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参考往年数据，火灾依然时有发生；

(11) 提升城市景观效果、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未达预期；

(12)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效果未达预期。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对当年新增预算项目申报了预算绩效目标，预算资金申报使用手续更加完善。

(2) 年中对预算项目及时开展绩效跟踪监控与预算执行分析，进一步合理保证预算资金的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的达成。但仍存在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的情况。

(3) 本年度仍存在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较少且未细化的问题，不利于对工作业绩的考核、以及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合理评价。本年度在进行自评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个别指标予以调整。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存在目标设置不合理、目标值设定较为宽泛的情况，如年初设置绿化养护面积 ≥ 1300 万平米，查看前两年该指标完成情况均在 1084 万平米，养护面积实际完成为 1083.51 万平米，需按实际管辖养护面积来设定目标值。本年度预算项目资金在调整时部分项目未对应调整绩效目标，如园林绿化职能对应的部分指标，职能划转后，年初预算对应设置的目标未调整，自评时需单独考虑调整。

(2) 绩效跟踪监控结果未得到合理运用，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如 1-9 月绩效监控“地质灾害防治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4.77%，年末预算执行率仅 61.10%；“土地利用管理项目”监控执行率为 20.84%，年末预算执行率仅 64.54%；

(3) 项目管理仍需要进一步加强，如部分项目存在项目进度缓慢、项目管理欠规范、项目执行监管力度不够等问题。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申报预算时需充分考虑项目特点，在当年申请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资金量。

(2) 加强绩效跟踪监控结果运用，及时把握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如遇特殊情况，导致项目资金无法正常支付，应及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3)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积极主动发挥资金预算单位的监管作用，督促各方严格按照要求及计划进行相关工作，把控进度，在确保项目质量的前提下，规范有序的推进项目进度。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指导和监管力度，完善各项管理机制，检查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加强对相关项目实施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设置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

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并对常年性项目进行梳理，结合以往年度的绩效指标形成绩效指标体系，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二、2022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规划设计费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规划设计费”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综合评价得分 97.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8.73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8.27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为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规划设计费”项目年初预算 6,270.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3,736.16 万元，实际使用 3,499.2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66%。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规划设计项目完成 3 个，已完成 3 个；

- (2) 一张图平台系统交付并投入使用；
- (3) 已结题项目成果通过审查完成率 100%；
- (4) 项目初步成本提交及时率 100%；
- (5) 专家评审费按《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评审费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 (6) 服务重点项目，做好规划用地保障；
- (7) 全力推进“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为光谷的建设和发展打下空间基础；
- (8) 全力服务东湖科学城建设，积极推进光谷科学岛地标建筑建设；
- (9) 发挥城市设计引领作用，构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体系；
- (10) 强化生态环境治理，启动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专项规划》；
- (11)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推动高新区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
- (12) 各级人员对“一张图平台系统”满意度 9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1)预算规划编制项目结题 15,完成 14 个,完成率 93.3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的预算绩效申报目标对比上年项目自评结果，设置了成本指标及环境效益指标，指标设置更加全面，考核更准确。

- (2)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项目结题个数完成率

较上年提高。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力有待提高，主要因为预算资金支付需根据进度节点审查后按合同约定付款，导致部分资金结余，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2) 规划编制项目结题个数指标有 1 个未完成。“湖北省明楚王墓考古遗址公园实施性规划及启动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因项目实施期间所涉及评审和后期修改耗费时间较长，导致项目结题数量指标未完成。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积极推进项目实施，合理安排并把控各项目资金使用支付时间，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

(2)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通过预算绩效自评结果，结合前期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对下一年度的各项业务要充分估计，早准备，计划，安排，通过预算管理各项目标的预测、组织实施，将指标分解到日常管理工作中，能促进绩效目标的实现，促进日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和优化。

2022 年度基础测绘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基础测绘”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根据评价原则综合得分 96.19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09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7.10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基础测绘”项目年初预算 3,442.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2,728.93 万元，实际使用 2,605.1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46%。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地下管线普查与更新完成率 100.00%；
- (2) GNSS 网建设完成率 100.00%；
- (3) 水准网建设完成率 100.00%；
- (4) 空中 LiDAR 扫描完成率 100.00%；
- (5) 空中倾斜摄影与实景模型制作完成率 100.00%；
- (6) 1:500 数字地形图测绘完成率 100.00%；
- (7) 1:2000 水下地形测绘完成率 100.00%；
- (8) 框架级实景三维建设完成率 100.00%；
- (9) 地上建筑与地下空间调查完成率 100.00%；
- (10) 成果更新合格率 100.00%；

(11) 成果质量达标率 100.00%；

(12) 为城市规划建设、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提供多层次、全方位地理信息服务；

(13) 推进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构建新型基础测绘体系；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区级测量标志巡查截止 2022 年 12 月仅完成政府采购，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00%；

(2) 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90.00%，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0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在申报 2022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时对比上年相对细化，在原 13 个三级指标的基础上细化成 17 个三级指标。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需进一步做好项目资金的测算工作并加强对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2) 受疫情影响，东湖高新区内区级测绘标志维护项目开展时间滞后，未及时完成全部测量标志维护工作。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建议根据项目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等科学编制项目经费预

算。一是认真做好预算申报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二是认真估算各项基础测绘项目所需资金。三是各部门要加强对部门预算编制人员业务知识培训，使他们深入领会部门预算改革的精神，掌握部门预算编制的基本技术与方法。加强与其他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积极研究解决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保证预算改革工作和本部门、单位各项工作的全面推进。

(2)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在处理日常工作中，要及时对科室各项工作进行梳理，制作工作台账及进度表，严格按照时间安排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进一步细化预算资金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项目实施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需进一步加强前期调研工作，充分考虑项目特点，针对项目实施准备周期较长的项目，在当年申请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资金量。此外，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导致项目进展缓慢或停滞的，应及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

(2)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 年度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2 年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合得分为 99.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 40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为 30 分，实际得 29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 1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项目年中增加预算经费 3,682.00 万元，实际使用 3,68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新建、改建租赁住房数量 8186 套；
- (2) 产业化规模化租赁企业数量为 7 家；
- (3) 保障性租赁住房数量 34905 套；
- (4) 大学毕业生租赁房数量 7145 套；
- (5) 棚户区改造住房新开工数量 2262 套；
- (6) 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数量 2000 套；
- (7)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00%；
- (8) 新增房源结构安全合格；
- (9) 新增房屋消防安全合格；

(10) 开工目标及时完成率 100.00%；

(11) 基本建成及时目标完成率 100%；

(12) 补贴发放及时目标完成率 100%；

(13) 房源筹集和分配任务完成率 100.00%；2022 年，我区筹集试点房源 2292 套，通过线上推介、走访企业等方式，扎实开展项目宣传推介活动，现已收集房源意向需求 1683 人，房源筹集和分配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14) 棚改区改造可以给就业带来机遇，有效带动当地经济。

(15) 控制租赁价格涨幅在合理区间；

(16) 租赁市场供求矛盾问题得到缓解，通过盘活历史存量房数量，加快推进房源分配工作，缓解并改善租赁住房市供求矛盾；

(17) 棚户区改造分配入住率 94.01%；

(18) 通过棚户区改造，改善城镇居民小区居住条件；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可以有效改善棚户区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居住条件，提升城市形象，项目建成后可满足回迁居民长期使用。

(19) 新增房源和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率 100%；

(20) 奖补项目纳入租赁监管服务平台管理；

(21)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达 85%；

(22)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满意度 85%。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我局切实履行房屋租赁管理职责，切实做好住房保障各项工作，定期安排工作人员开展自查工作，自查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房地产租赁市场备案机制不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工作机制不规

范，为保障住房正常运转，需加强住房保障体系及机制建设，保障住房租赁工作长效发展。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为新增预算项目，上年度无可比的自评结果。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本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规范。项目申报绩效目标时绩效指标混淆不清，如“验收合格率/工程质量达标率”设为社会效益指标，应为质量指标，“开工完成率、补贴发放完成率”设为“生态效益指标”，应为时效指标。主要原因为项目单位负责人未经过专业的指标设置培训，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时不够专业，无法全面设计可衡量性较高的绩效指标，指标设计有待提升。

（2）房地产租赁市场备案机制不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工作机制不规范，影响住房保障的长效发展。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编写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对相关申报表填报人员组织开展填报培训。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记录发现的问题，分析产生的原因，落实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并跟踪整改过程，以便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3) 针对自评存在的问题，将从 2 个方面完善：第一、建立长效机制，规范租赁市场秩序（一是建立住房租赁企业备案机制，规范长租市场监管机制，推进长租市场良性健康发展。二是聚焦从业主体登记管理、房源发布、资金监管、纠纷调处、联合监管等关键环节，量化住房租赁企业和经纪机构经营行为监管尺度，建立房管、市场监管、工商管理等多部门联动管理机制，主动掌握高新区房地产租赁市场从业主体信息，做到“应备案，尽备案；应纳管，尽纳管”。三是持续开展住房租赁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完善房地产租赁市场巡查机制，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形成闭环。四是规范住房租赁市场专项资金支用范围，督促企业拟定财补资金支用计划，在确保财补资金使用安全、合规的情况下切实提高财补资金使用效率）；第二落实租购并举，完善住房保障体系（一是继续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力度；二是联合光谷人才集团定期对东湖高新区人才租赁房源入住情况进行梳理统计，对大学毕业生人才租赁房源实行周报月报制度，充分保障大学毕业生阶段性安居需求；三是稳步提升公租房运营管理水平；四是持续推进公服人员住房问题试点工作；五是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

(2) 做好绩效的事中监控，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对预算执行偏差及时分析原因，

并采取纠偏措施；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 年度武财债〔2022〕227/484 号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1、 A2 地块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武财债〔2022〕227/484 号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1、A2 地块”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根据评价原则综合得分 92.92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2.92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武财债〔2022〕227/484 号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1、A2 地块”项目年初无预算，调整后预算 200,000.00 万元，实际使用 200,00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配合完成两个项目专项债的发行；
- （2）A2 地块工程形象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吻合；
- （3）募集资金下拨至项目完成率 100.00%；
- （4）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5) 募集资金下拨及时率 100.00%；

(6) 2022 年 A1 地块实际完成投资额 175,391.44 万元；A2 地块实际完成投资额 178,530.59 万元；

(7) 满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需求；

(8)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改善和优化群众生活环境；

(9) 项目施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10) 完善社区功能、提升城镇形象；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2022 年 A1 地块未按建设计划完成整体项目竣工；

(2)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率 99.99% ， 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00%；

(3) 2022 年 A1 地块未按建设计划及时办理竣工验收；

(4) 募集资金使用及时率 98.34% ， 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100.00%。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属于新增项目，无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项目实施单位对债券资金使用要求掌握不到位。

(2) 单位根据项目进度进行付款，8 月份付款时间截点未达到，因此未及时使用完毕。

(3) 影响项目工期主要因素有停工以及疫情期间降效、超长雨季影响以及左岭区域受政府环保督察、重大保障活动等政策管控影响，政策性停工。2022 年 11 月后新冠疫情大规模反弹，

较多地区采取了严格防疫措施，人员流动受到影响，部分专项验收手续办理推迟，验收时间延迟。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相关文件要求的学习，合理规范使用债券资金。

（2）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合理申报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控制工程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各项工作和资金使用支付时间。

（3）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在编制预算时，需进一步加强前期调研工作，充分考虑项目特点，针对项目实施准备周期较长的项目，在当年申请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资金量。此外，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导致项目进展缓慢或停滞的，应及时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

（2）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 年度房地产市场整顿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房地产市场整顿项目自评综合得分为 96.84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 18.6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 38.24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5 分，实际得 35.0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5 分，实际得 5.0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房地产市场整顿项目年初预算经费 1,349.00 万元，实际使用 1,258.5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危房巡查完成 707 次；

(2) 优秀保护建筑巡查完成 48 次；

(3) 自建房安全排查一次；

(4) 完成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毕业生安居房光谷梅花坞 D 栋项目价格评估；

(5) 完成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十四五”时期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专项规划；

(6) 行政巡查整改率 95.92%；

(7) 物业巡查整改率 99.99%；

(8) 落实租购并举，推进试点工作，房源筹集和分配任务完成率 100%；

(9) 维护住房租赁市场秩序，开展各项检查工作，对不规范经营情况下达整改通知；

(10) 发挥基层作用，实现人房共管，住房租赁网格化管理体系成效明显；

(11) 完成专项巡查任务；

(12) 及时开展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日常巡查；

(13) 物业满意率 99.7%。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整改及时性 65%，未达到既定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的预算绩效申报目标对比上年项目自评结果，指标设置更加细化，指标设置更全面，可量化和可考核指标增加。

(2) 本年度预算执行率 93%对比上年相对有所提高。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时效指标未完成，行政监管巡查台账，下发整改通知 196 份，首次复查已整改 127 次，整改不及时。

(2) 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具体、不量化。项目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过于简单粗放，无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成本指标等指标均只设置一个，如：质量指标为“房屋安全事故为 0”，时效指标设置为“及时性 100%”。主要原因为项目单位负责人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时不够专业，无法全面设计可衡量性较高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有待提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加强绩效考核执行力度。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年初编写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对相关申报表填报人员组织开展填报培训。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

（2）时效指标上应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拟调整部分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根据项目本年实际完成情况合理对下一年工作计划进行安排，合理设置下年度绩效指标。

2022 年度城市园林绿化养护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项目自评综合得分 95.66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 38.66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实际得 27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实际得 1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项目年初预算 24,880.00 万元，因机构职能调整年中指标划转 13,026.39 万元，调整后预算 11,853.61 万元，实际使用 11,853.6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 （1）道路绿化养护乔木 400,115 株；
- （2）组织开展公园文化活动场次每月 4 次；
- （3）大树整形修剪株数 4509 株；
- （4）道路绿化养护合格率 98%；
- （5）公园服务合格率 100%；
- （6）城市道路绿化、城市公园绿化养护管理覆盖率 100%；
- （7）大树修剪存活率 100%；
- （8）大树修剪考核合格率 100%；
- （9）道路绿化养护问题整改合格率 98.25%；
- （10）绿化带护栏安装验收合格率 100%；
- （11）绿化养护作业时间每日作业；
- （12）公园平均养护成本 38.98 元/m²/年；
- （13）绿化带护栏安装成本 213 元/m；
- （14）大树修剪成本 305 元/株；
- （15）争创省市级园林城市，市局各区年度排名有提升；
- （16）居民对道路绿化养护工作的满意度 95.61%；
- （17）居民对公园绿化和公园管理工作的满意度 98%。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绿化养护面积 1083.51 万平米,未达到目标值为 1300 万平米以上;

(2) 公园养护总面积 31.7 万平米, 未达到目标值为 32 万平米以上;

(3) 绿化带护栏安装面积 16305 米, 年初目标值为 17000 米以上, 未完成目标值;

(4) 道路绿化养护发现问题整改及时率为 89.6%, 未达到目标值;

(5) 养护措施采用及时有待提高;

(6) 道路绿化平均养护成本为 13.57 元/m²/年, 未达到目标值为 13.50 元/m²/年;

(7) 提高群众绿色福祉, 提升城市景观效果、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未完全达到预期;

(8) 改善城市生态绿化环境和生活环境, 未完全达到预期;

(9) 持续提高绿化景观, 促进长效管理, 未完全达到预期。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100%, 对比上年有所提高。

(2) 上年度自评结果中显示需进一步提高绿化建设工作和园林管理工作, 本年度项目仍存在提高的空间。

(3) 本年度开展了满意度调查, 绩效自评的基础资料对比上年更加丰富。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部分产出指标未按目标完成

“道路绿化养护发现问题整改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geq 98\%$ ，实际完成值 89.6%。主要原因是部分问题确切存在整改不及时问题，另一方面养护第三方巡查单位发现问题后，问题照片上传平台时间不合理，下午 16:00 时后养护工人基本下班，导致问题整改不及时，未完成目标值。

“公园养护总面积”年初目标值 ≥ 32 万 m^2 ，实际完成值 31.7 万 m^2 。主要原因是因工程建设需要，汤逊湖污水处理厂及汤逊湖卫生服务中心项目需占用韵湖公园养护面积；光谷生态大走廊空中轨道项目（一期工程）桩基土建预埋工程需占用西苑公园养护面积，二者合计移栽占用面积约 12000 m^2 ，导致公园养护总面积减少导致未完成目标值。

“道路绿化平均养护成本”年初目标值 ≤ 13.5 元/ m^2 /年，实际完成值 13.57 元/ m^2 /年，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道路绿化养护未开展招标工作，平均养护成本不变导致未完成预期目标值。

“绿化带护栏安装面积”年初目标值 ≥ 1.7 万米，实际完成值 16,305 米，主要原因是因护栏安装成本随护栏高度而增加，本着节约财政资金的原则，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安装，导致护栏安装长度未完成目标值。

(2)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年初设置绿化养护面积 ≥ 1300 万平米，查看前两年该指标完成情况均在 1084 万平米，养护面积实际完成为 1083.51 万平米，需按实际管辖养护面积来设定目标值。

(3) 项目过程管理的精细化、规范化程度有进一步提升空间，对于第三方委托单位监督管理存在不足，个别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的资料不够充分，合同管理未进行台账管理。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强化项目的过程管理，不断健全管理运行机制。完善道路绿化养护、公园养护等项目的考核机制，完善工作台账，努力实现项目短板的突破。

(2) 加大对绿化养护项目管理实施单位及第三方考核服务单位的指导和监管力度，不定期召开养护例会，加强工作现场监督管理，检查各项工作的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同时加强绿化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加强培训绿化工人养护管理的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使养护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建立完善的园林质量检查、考评制度、奖惩分明，提高工作积极性。全面提高养护质量水平，实现园林绿化养护的长效管理。

(3) 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力争实现绩效考核目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以重点工作为导向，结合项目特性，制定出覆盖面广、全面、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对绩效目标切实做好细化和量化，跟踪实施情况，明确项目实施效益，以便更好地实施项目绩效管理 and 绩效评价。绿化养护面积可以根据按照上年实际养护面

积和本年度拟移交的养护面积之和设置目标值。

(2)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 年度绿化环境保障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绿化环境保障项目”自评综合得分 95.82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 38.82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28 分，实际得 25.0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2 分，实际得 12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绿化环境保障项目年初预算 7,400.00 万元，2022 年 8 月因东湖高新区管委会机构改革，年中划转指标 5,400.31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999.69 万元，2022 年 1 月-8 月实际使用 1,999.69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国庆节扮靓活动街景美化面积约 32.51 万平米；
- (2) 迎七一庆国庆节日扮靓活动布置时令花卉数量约 180 万盆；
- (3) 第 39 届金秋菊展布展工程规模 1 万平米；
- (4) 金秋菊展布展菊花品种 856 个品种；

(5) 金秋菊展布展菊花数量超 10 万盆；

(6) 综合维修改造面积 25,009.3 平米(韵湖、兰亭、花山湿地公园等 5 个公园)；

(7) 花漾街区、立体花坛及重要路段布置花卉面积约 12,265.2 平米(花漾街区、立体花坛及重要路段进行花卉布置)；

(8) 已完工的绿化恢复、提升、整治、扮靓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9) 服务合同验收合格率 100%；

(10) 东湖高新区参展作品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各 1 个；

(11) 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

(12) 已完工工程按期完工率 100%；

(13) 提供服务及成果及时率 100%；

(14) 施工或活动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15) 社会公众对主要节日布置的花卉街景的满意度 95.62%；

(16) 社会公众对绿化景观效果的满意度 95.37%。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保障任务完成率（完成面积）166,000 平米；

(2) 扮靓摆花工程花卉、草坪养护周期 3 个月，部分养护期为 12 个月，但未见对养护工作的验收资料；

(3) 提升城市景观效果，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未达到预期；

(4)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未达到预期；

(5) 提高绿化景观，促进长效管理，未达到预期。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 本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对比上年的 95.96% 有所上升。

(2) 上年度自评结果中显示需进一步提高绿化建设工作，本年度仍存在提高空间。

(3) 本年度开展了满意度调查，绩效自评的基础资料对比上年更加丰富。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部分绿化环境综合保障项目为不可预见性，故目标值预定较为宽泛，导致实际完成值存在偏差。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未充分考虑项目特点，设定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的目标。

(2) 项目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着绿化现场管理问题，如现场枯枝、落叶未及时清理，苗木肥水浇灌管理及后期养护问题等，故园林绿化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单位在编制年初预算时，需进一步加强前期调研工作，针对项目实施情况，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以重点工作为导向，结合项目特性，制定出覆盖面广、全面、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年中预算有调整时，应结合实际情况配套调整绩效目标。

(2)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园林绿化工作水平。督促各方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规范有序的推进各个环节；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巡查，及时记录发现的问题，分析产生的原因，落实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跟踪整改过程。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设置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根据项目主要内容及项目立项目的，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内容。

(2)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 年度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项目”自评综合得分 96.87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 39.37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28 分，实际得 26.0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2 分，实际得 11.5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项目年初预算 1,702 万元，年中机构职能调整，划转指标 584.09 万元，调整后预算 1,117.91 万元，2022 年 1-8 月实际使用 1,117.91 万元。执行率为 100.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绿化养护及在建工程第三方监管面积 \geq 1300 万平米；
- (2) 巡检绿化在建项目数 293 个；
- (3) 开展养护技术指导培训活动 12 次；
- (4) 巡检绿化发现问题 120,999 个；
- (5) 绿化巡检报告 34 份；
- (6) 园林绿化资源动态监测次数 1 次/年；
- (7) 园林绿化资源动态监测成果 1 份/年；
- (8) 监管问题整改合格率 100%；
- (9) 巡检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
- (10) 发现问题上报时间 \leq 1 小时；
- (11) 每日进行绿化养护及在建监管；
- (12) 报告成果提交及时率 100%；
- (13) 市级各区绿化管理年度排名逐年提升；
- (14) 满足为绿化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和辅助决策服务；
- (15) 社会公众对绿化环境的满意度 95.53%。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 (1) 绿化巡查服务合格率 95.83%，有待提高；
- (2) 监管问题整改及时率有待提高；
- (3) 改善城市生态绿化环境和生活环境有待继续提升；
- (4) 持续改善园林绿化，促进长效管理有待提高；
- (5) 市民投诉处理满意率 93.8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本年预算执行率 100.00%，对比上年 97.24%有所上升。

（2）上年度自评结果中显示需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的设置，对部分绩效指标的目标值设定未量化、细化，本次绩效自评仍存在提高空间。

（3）本年度开展了满意度调查，绩效自评的基础资料更加丰富。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在申报绩效指标未充分考虑项目特点，本年度部分目标值设置不合理，指标的设定目标值需与项目工作计划相匹配，如巡检绿化发现问题数年初目标值为 ≥ 2.5 万次，实际发现问题 12 万多次，指标设置偏差大，绿化巡检报告年初目标值为 ≥ 12 份，实际的巡检报告是 34 份。

（2）预算绩效管理重视程度不高，项目在划转前后的相关资料汇总和档案管理有待提高；

（3）项目的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如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问题反馈及处理需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培养骨干。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充分考虑年度主要目标及工作重点，制定出全面、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并能与项目产出和效益密切相关。

（2）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园林绿化工作水平。督促

各方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规范有序的推进各个环节；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巡查，及时记录发现的问题，分析产生的原因，落实各类问题的整改情况，跟踪整改过程。

(3) 加强园林技术培训与指导工作，加强监测数据管理，注重大数据分析，为绿化管理提供有效数据支撑和辅助决策服务。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 设置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申报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时，根据项目主要内容及项目立项目的，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内容。

(2) 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 年度武财债【2022】227 号-生态大走廊

二期工程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武财债【2022】227 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项目自评综合得 93.25 分，其中预算执行标准分值 20 分，实际得 20 分；产出指标标准分值 40 分，实际得 33.25 分；效益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实际得 30 分；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实际得 10 分。

（二）自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武财债【2022】227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项目年初预算0万元，调整后预算20,000.00万元，实际使用20,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 （1）配合完成专项债的发行；
- （2）募集资金下拨至项目已完成20,000.00万元；
- （3）工程整改回复率达到100%；
- （4）已完项目竣工验收均达到合格；
- （5）募集资金均及时下拨；
- （6）募集资金均已及时使用；
- （7）已完工项目未超概算；
- （8）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9）改善区内生态环境；
- （10）承载市民生活的休闲需求，展示光谷魅力；
- （11）社会公众对游玩环境满意度达到93.98%；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实施方案发行专项债50,000.00万元，2022年度实际发行20,000.00万元；

（2）根据《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完成工程形象进度产值审核报告》共计累计完工率83.46%；

（3）未按合同规定及时完工；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1）上年度未单独设置本项目。

（2）本年度的预算绩效申报目标指标设置更加细化，指标设置更全面，可量化和可考核指标增加。

（3）本年度绩效自评的基础资料比较丰富。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根据该项目实施方案本年应发行5亿专项债，2022年3月，东湖高新区财政局根据武汉市分配的专项债发行额度，为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专项债项目分配专项债资金2亿元。因专项债发行额度受到当年专项债总体发行规模的限制，无法全部覆盖申报金额，实际分配金额均远小于申报金额；

（2）根据《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完成工程形象进度产值审核报告》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产值计量截止时间2022年12月，累计完成产值27791.80万元，累计已完工核定比率为37.76%；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产值计量到2022年3月（后期未申报新的产值），累计完成产值33633.01万元，累计已完工核定比率为45.7%；

（3）因空轨项目与生态大走廊项目全线交叉，存在诸多交叉施工占用断面问题。后期空轨架梁等施工周期较长，导致龙泉片区施工受阻。光谷交通交叉施工占用断面问题严重影响大走廊二期施工进度；佛祖岭街道杨店村渔之乐钓鱼台征拆问题尚未完全解决，由于拆迁补偿款还未到账，鱼塘看护房赔偿未明确，导致施工受阻，进展缓慢。影响光谷生态大走廊二期工程项目建设。

多次对接街道等相关部门，但征地拆迁问题至今仍未完全解决，严重影响项目工期。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提高对年初申报绩效目标的重视程度，并结合单位实际情况，以提高管理质量为目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做到各个指标设置合理可行，适度拔高，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掌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目标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情况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拟调整部分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根据前期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合理对下一年活动计划进行安排，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如“工程形象进度”“按合同及时完工”等指标，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通过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更加充分认识到项目在进行中的短板和不足，做到有的放矢、对症下药，将指标分解到日常管理工作中。

（3）做好预算绩效的跟踪监控，并将监控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2022年度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9.00	181.95	96.27%	19.25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24分)	止于2022年12月成立业委会小区及筹备成立普委会的小区		90个	92个	6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小区数量		180个	193个	6
			“红色业委会”奖励		5个	5个	6
			“红色物业星级”评定单位		5个	2个	2.4
	成本指标(10分)	时效指标(6分)	合同期满根据项目验收材料支付尾款70%		100%	验收后及时支付尾款70%	6
			专家评审费支付标准		按《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评审费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按标准500元/人/天支付	5
	社会效益(20分)	社会效益(20分)	推进红色业委会的建立		推进	开展了第一届东湖高新区“星级红色业委会”评选工作，会同组织部、社会事务局共同出台《关于申报新成立业委会党组织启动资金的通知》，加强红色业委会组建力度。	10
			开展物业服务质量考评		提升	通过市物业行业协会聘请行业专家对高新区商品房小区进行全方位会诊，为高新区参评小区提供评分、问题挖掘与改进指导一体化服务，有效提升物业服务质量	10
	满意度指标(2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委托第三方“红色业委会整体孵化服务项目”各街道满意度评分		平均分≥95分	6个街道平均分95分	20
总分		95.6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首年考评，对评选报名情况预估不足，导致受考评文件付款指标限制“在参评单位中，红色物业四星级项目评选比例不超过4%，“红色物业三星级项目”评选比例不超过7%”，由于参评项目总数仅18家，报名基数过小，仅能评选出四星三星各一家，导致资金使用效率不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扩大评选范围，对获奖比例进行调整，促进专项资金有效使用。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红色物业相关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66.00	335.90	91.78%	18.3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招聘并在岗的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		22	14	3.18
			民营物业企业的“红色物业”党员大学生人数		3	14	5
			红色物业接管老旧小区个数		2	2	5
			提供保洁保安服务的老旧小区个数		2	2	5
		时效指标 (10分)	及时发放“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按文件标准按季度发放		800元/人/月	800元/人/月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		0%	0	10
			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0	10
			刑事案件发生率		0%	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业主(居民)物业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80%	87%	2
			业主(居民)停车问题解决效果满意度调查率		≥80%	97%	2
			业主(居民)楼道杂物堆放问题是否有提升满意度调查率		≥80%	97%	2
			业主(居民)反映物业诉求的回复速度满意度调查率		≥80%	100%	2
			“红色物业”解决居民需求效果是否有提升满意度调查率		≥80%	97%	2
总分						96.5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2. “红色物业”党员大学生岗位晋升通道不明确，多有离职倾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落实“红色物业”计划实施方案，设置岗位晋升通道，提高党员大学生工作积极性。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56.86	196.86	55.16%	11.03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8分)	完成维修工程数量		7	1	1.14
		质量指标(8分)	已完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16分)	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8
			按计划完工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8分)	已完工项目超概算比例		≤0%	0%	8	
	效益指标 (32分)	社会效益指标 (26分)	项目受益人数		4000户	5423户	8
			改善社区居住条件, 消除安全隐患		改善	改善	10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0起	0起	8
	可持续影响指标(6分)	完善社区功能、提升城镇形象		完善	完善	6	
满意度指标(8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8分)	受益群体对完工工程的满意度		≥90%	99%	8	
总分		84.1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力不高的原因：系截止2022年12月31日申请街道仅一个街道。数量指标扣分原因系2022年度仅完成一个街道两个社区的维修工程，其他街道前期手续流程未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申报，认真估算各项业务所需资金，适时调整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人防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60	12.33	91.00%	18.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次数		≥2次	2次	5
			人防工程排查数量		210个	210个	10
			警报器设置数量		20台	20台	5
		质量指标 (15分)	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100%,发现安全隐患531处,已整改531处	10
			警报器维护完好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5分)		警报试鸣日准时鸣响	准时鸣响	准时鸣响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平战结合使用率		≥80%	100%	10
			人防工程使用安全		事故零发生	事故零发生	5
			防空警报误响发生率		0%	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军民融合发展		安全宣传进学校	向高新区八年级学生发放民防应急包7156份,并进行质量抽检,开展应急知识校、班课培训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率≥95%	100%	10
总分		98.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0	36.20	72.00%	14.4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信息更新		≥2000	2161	10
		质量指标(20分)	网络运行流畅		0故障	0故障	10
			一张图录入、一书三证制证录入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10分)	一张图录入、一书三证制证录入及时率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效益指标 (32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		是	是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17分)	营造更加便捷的工作环境		是	是	8
			网络运行稳定情况		提升	提升	9
满意度指标(8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8分)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8	
总分		94.4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预算执行不高的原因,合同于2022年12月未续签,结余资金13.59万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一期)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一期)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00	275.40	55.00%	11.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25分)	初步搭建CIM时空数据中心		统筹各类城市空间数据资源	目前已集成各类数据155项	10
			完成2023年城市信息模型(CIM)二期项目的初步设计方案		设计完成	设计完成	10
			CIM基础平台		搭建CIM基础平台	初步完成了CIM基础平台搭建工作	5
		质量指标(10分)	探索CIM+智慧空间治理和CIM+智慧房管的近期局部智慧应用		应用正常	应用正常	10
	时效指标(5分)	三季度完成政数局立项批复		完成批复	100%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40分)	开展数据汇聚与管理、数据查询与可视化、平台分析等功能模块的研发		及时提供服务	已完成,具备“可量测、可叠加、可查询”的特性	20
			提高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提高	提高	20
总分		9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500万,实际使用275.4万,因为2022年新增项目,三季度才立项完成,12月支付首期款,没有达到合同约定的工作完成节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速合同完成速度 2、新增预算时未考虑时间因素,10月批复,只有三个月时间实施,预算申报偏高。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法治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法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00	83.10		83.00%	16.6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日常受理量 (完成合同审查、诉讼及日常法律咨询总数量)		不少于40件	合同审查108个, 办理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件54件	10
			拍摄普法微视频		1部	1部	5
			坐班天数不少于330天		坐班天数不少于330天	合计出勤404天	5
		质量指标 (10分)	律师专项坐班服务工作量考核得分		80分以上	100	5
			防范法律风险事件发生		无事件发生	无事件发生	5
		时效指标 (5分)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咨询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5分)	律师专项坐班服务收费标准		不高于500元/小时	257.12	5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提升	提升, 组织学习《宪法》《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 上报法治宣传稿件14篇; 以案释法案例和普法月报表12篇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分)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90%	各科室评价均满意, 100%	20	
总分						96.6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年预算100万, 实际使用83万, 预算执行率83%, 剩余的资金财政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年初预算制定应结合实际工作成果, 合理申报资金预算; 同时将绩效跟踪反馈结果作为预算调整的依据。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0.00	99.70	99.70%	19.94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5分)	整理信访台账数量		≥5万	52208	10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人数		9人	9人	5
			案件办结率		90%	99.95%	5
			案件回访率		80%	83.15%	5
		质量指标 (5分)		案件超期率		≤10%	0.05%
	时效指标 (10分)	及时提供信访案件分件、退件		及时提供	及时提供	5	
		信访件督办及台账整理等工作		及时提供	及时提供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信访投诉工作质量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分)	案件分析报告		不少于6次	10次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90%	92.62%	10	
总分		99.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目标未完成，执行率99.70%，偏差较小，剩余财政资金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2.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3.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审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审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5.00	66.99	89.32%	17.86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审计报告出具数量		按实际发生 项目出具	167个	15
		质量指标 (15分)	审计报告成果质量满足验收要求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10分)	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提供服务		满足工作需 求	已完成	2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20分)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提供服务		≥95%	100%	20
总分		97.8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不高系造价审计合同是据实结算，服务范围包含园林和林业项目，2022年由于园林和林业职能划转，相关园林和林业项目的造价审计工作量减少，合同支付金额减少。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申报，认真估算各项业务所需资金，适时调整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14.10	213.65	99.79%	19.96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6分)	城镇房屋普查数量		71233栋	28328栋	1.99
			农村房屋普查数量		12000栋	29265栋	5
			辖区内房屋数据采集录入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18分)	自检合格率		100%	100%	6
			线上巡视组反映的问题及调查系统数据质量异常情况整改完成率		100%	100%	6
			区级、市级数据质检核查通过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6分)	辖区内房屋调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排除风险,消除房屋隐患		是	是	15
			项目排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未发生	未发生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掌握房调数据,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是	是	10	
总分						96.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需进一步做好项目资金的测算工作并加强对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2. “城镇房屋普查数量”和“农村房屋普查数量”指标目标值与完成值偏差较大,主要原因系年初申报时未能了解具体的房屋数量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 重视预算申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较为科学合理地制定目标值,加强绩效考核执行力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林业防灾减灾、园林和林业管理专项、园林和林业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9

项目名称		林业防灾减灾、园林和林业管理专项、园林和林业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45.20	345.20	1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1分)	松材线虫病普查面积 (万亩)		≥2.52	2.52	1
			常年动态调查和疫木巡检, 每月最少一次		≥12次	7次 (8月份职能划转)	2
			配备下发防火物资		≥8家	8家	1
			制作安装森林公示牌		144块	144块	1
			森林灭火演练		≥10次	10次	2
			重点防火区防火阻隔全覆盖		全覆盖	未能实现全覆盖	1
		登记在册古树名木保护		≥38棵	38棵 (一级古树1棵、二级7棵、三级30棵)	2	
		质量指标 (17分)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变化率		下降幅度≥20%	下降幅度达到26%	5
			防火物资质量合格完成率		100%	100%	5
			登记在册古树名木保护完好率		100%	100%	2
	林区火灾受灾控制率		≤0.3‰	≤0.3‰	5		
	时效指标 (12分)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73% (根据武松指办〔2022〕4号文显示, 完成值12365株, 计划值16940株)	4	
		森林火灾扑灭及时率		100%	100%	2	
		松材线虫防治工作日志是否及时		是	是	4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 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		改善	改善	14	
	环境效益指标 (15分)	病虫害防控效果显著		是	是 (通过6次有害虫诱捕器巡查结果显示, 有害虫率下降明显, 第6次累计发现天牛0头, 其他昆虫17头。统计诱捕效果明显; 目前防治林区已几乎无加拿大一枝黄花生长)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保护生态资源, 保持生态平衡		改善	改善	10	
总分						96.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部分老旧坟、阻尼带未迁移, 导致节假日火灾险时时有发生, 同时群众上坟祭祀用火不当, 引燃坟地边、林边的杂草杂灌和枯枝落叶, 借由风势烧至林地范围内; 另一方面是耕地烧荒, 引燃路边、林边的杂草, 加上初期处理不及时, 形成森林火情。 2、松材线虫防治日志需实时更新, 数据上报有延时。 3、当前火灾防治任务依然艰巨, 但总体承压下降趋势发展。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强项目管理, 提升第三方合同服务质量。 2、进一步梳理街道护林员专业化程度、工作状态, 加强节假日街道及社区防火宣导, 落实重点区域“四清”工作, 强化森林防火。落实责任到人、全域覆盖的原则, 继续抓好森林防灾减灾工作。 3、建议进一步健全林长工作机制。 4、持续加强重点防火区的阻隔带建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80%)、80%-50% (≥50%, <80%)、50%-0%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森林资源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9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0.33	150.33	1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对重点区域航拍，实施重点监测，每月航拍2次		14次	14次	5
			濒危古树综合保护		7棵	7棵	5
			森林资源管理年度图		1张	1张	5
			国土资源数据库		1个	1个	5
	质量指标 (10分)	航拍监测质量通过专家验收		合格	合格	5	
		林业调查服务项目验收		通过	通过	5	
		按计划上报森林资源监管情况		及时	超时	3	
	时效指标 (10分)	按计划完成重点区域航拍覆盖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环境效益指标 (15分)	有效保护重点区域森林资源生态安全	是	是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分)	为山体划拨规划提供有利依据		是	是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各园区、街道办对年度林业工作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8.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监测效率低，上报情况不及时，工作效率待提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建议林业管理人员，加强与省市技术组人员的交流学习，通过技术手段，提升工作效率。 2、加强森林资源巡查力度，及时上报森林资源管理情况。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1.20	101.20	1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出具报告		1份	1份	15
		质量指标 (15分)	完成验收		完成	完成	10
			完成不动产登记		完成	未完成	0
	时效指标 (10分)	农民还建房路径研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12月底前完成	2022年8月12日 出具验收意见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完成自然保护地确权登记办证准备工作		按时完成	完成	15
		可持续性指标 (15分)	推荐历史遗留问题登记工作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保障服务满意度		85%以上	98%	10	
总分		95.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质量指标扣分原因系未下发资源清单故不动产证书暂未办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发生偏离时，应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6.60	126.46	99.89%	19.98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不动产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完成	100%	15
		质量指标 (15分)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100%满足	100%	15
		时效指标 (10分)	年度内完成	12月底前	已完成	10
	效益指标 (32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6分)	保障不动产登记业务持续运作	完善	制定了相关不动产制度	15
		社会效益指标 (16分)	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提供	提供绿色通道办理服务及上门登记服务	15
	满意度指标 (8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分)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以上	98%	10
总分	99.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77.68	677.68	1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分层分户实测绘39处地块的还建房		100%	100%	8
			分幅分丘实测绘75处地块的还建房		100%	100%	8
			完成还建房测量建筑面积(超过450万平方米)		≥450万元m ²	90.62%	7.25
		质量指标 (8分)	房产面积测绘错误率		≤0.2%	0%	8
	时效指标 (8分)	实测绘外业测绘工期于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		100%	100%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为农民还建房业主提供办证服务, 办理个人登记		100%	0	0
			为农民还建房业主办证提供办证路径, 办理首次登记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分)	推进历史遗留问题房登记工作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保障服务满意度		85%以上	98%	10
总分	94.25					94.2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实际测量面积有差异, 合同约定的测量面积是由建设单位申报, 实际测量后发现面积有差异。 2、农民还建房办证路径打通后, 个人业主未申请办理个人不动产登记。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提高管理意识, 确保合同能够在内容上完整、准确。 2、结合农民还建房实时政策, 宣传鼓励个人业主完成房屋所有权登记。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自然资源调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调查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6.62	276.62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完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1项	1项	15
		质量指标(15分)	成果通过验收		100%	100%	15
		时效指标(10分)	按规定的时间节点提交成果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效益指标 (32分)	社会效益指标(11分)	建立土地信息库，强化土地资源信息社会化服务		是	是	11
		环境效益指标(10分)	摸清环境状况，为更好的利用和改善环境提供信息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1分)	为今后掌握耕地和建设用地等重要地类的利用变化情况和土地管理工作提供基础		是	是	11
满意度指标 (8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8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8%	8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63.00	436.90	94.00%	18.8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整理专业档案量		≥11 万卷	146195	10
			完成历史档案搬迁寄存		大约十五万盒	完成交接148456盒	10
		质量指标 (15分)	组卷和整理规范检查的抽检合格率		99%以上	99.87%	10
			数字化成果检查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5分)	按时完成每月归档量		按时完成	3个月未按时完成	3.75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10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不断提升专业档案整理及保管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分)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100%	100%
	总分						97.5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月度考核评分表中有3个月未按时完成当月档案的整理，因为档案整理标准未确定，后期因档案查询需要要求归档后已及时归档。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应加强档案整理的及时性，提高档案整理质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房管专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房管专员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21.00	321.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补助房管专员数量		107	107	10
			社区及行政村房管专员岗位覆盖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按武房发〔2011〕181号及武自规新签〔2020〕349号文标准发放		3万元/人	3万元/人	10
		时效指标 (10分)	房管专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解决基层房管工作力量的缺失		是	是	10
			加快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切实保障和服务民生		是	是	10
			加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确保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促进我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事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促进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6/1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0	1.22	61.00%	12.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住房补贴人数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18分)	补贴覆盖率		100%	100%	10
			租赁(租金)补贴对象符合政策要求		100%	100%	8
		时效指标(4分)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8分)	补贴标准		按武政规〔2020〕3号执行	按武政规〔2020〕3号执行	8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低收入困难家庭住房得以保障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92.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可供配租的公租房源较少，预留充足租房租金补贴；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2.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耕地保护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74.00	523.55	91.21%	18.24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完成271平方公里非集建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研究工作		271平方公里	271平方公里, 完成率100%	5	
			开展地块的社会风险评估并报区政法委及管委会备案		≥60地块	72地块, 完成率100%	5	
			进行耕地后备资源调查		100%	已完成	5	
		质量指标(10分)		开展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通过验收66.67%	6.67
		时效指标(10分)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时效按约定执行		100亩以下, 7个工作日; 100-300亩, 10个工作日; 300亩以上, 10个工作日。	按时完成	10
		成本指标(5分)		调查报告人工工作经费按规定计算		《关于发布武汉市2019年企业薪酬调查信息的通知》	按标准支付	5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规范临时用地使用机制, 优化营商环境		规范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及用途管制制度, 优化营商环境, 方便企业建设施工, 加快重大工程实施进度; 形成信息共享机制, 维护税收完整。	1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促进设施农用地监管工作, 保护农用地。		完成	摸清设施农用地底数、完善备案手续, 促进设施农用地的监管工作更加全面、规范, 加强耕地保护力度。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20分)		建立符合上位政策要求和东湖高新区建设需要的临时使用类型体系		建立	审查通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集体土地临时利用管理规定(试行)》	10
		加快耕地卫片核查, 落实复耕整改, 减少耕地流失		督促整改	督促街道恢复2021年涉及面积约774亩流失耕地恢复为耕地地类; 2022年度第一批耕地卫片共784个图斑, 流失耕地面积约5292亩, 按照市局整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套合分类和现场核查工作, 并下发至各街道。督促各街道和各责任单位落实复耕整改工作。	10		
总分							94.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中三个项目验收延迟。具体形成原因为: 1、设施农用地核查备案因疫情原因街道无法抽派人手现场拍照核实导致延期验收; 2、开展耕地保护研究中, 2022年度耕地卫片监督内外业核查项目和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项目已完成上报, 待上级主管部门确认后即可验收; 3、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因疫情原因导致中标单位开发人手不足而延期至2023年验收。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 及时分析差异原因, 并采取相应措施予以纠正; 2.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455.00	888.95	61.10%	12.22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现场开展应急救援演习	1次	完成1次	5
			全年累计巡查排查隐患数量	≥250点次	完成约300点次	5
			地质灾害整治项目的立项批复数量	不少于4个项目	4个项目	5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开工或完工数量	不少于8个项目	完成4个, 50%	2.5
	质量指标 (10分)	完工项目质量通过专家验收	100%	完成率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市政隧道隐患排查项目外业工作时间	2022年11月30日前完成	按期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 增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	完成	各街道、各园区发放各类宣传海报、宣传手册200余份, 增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	10
		环境效益指标 (10分)	加快区内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整治进度	完成	完成核查工作, 同时确认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进行了图斑公示, 并开始编制修复方案, 加快了整治工作进度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控制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16个	15个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各园区、街道办对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89.7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预算执行率偏低, 主要是因为全区专项调查项目仅开展了科学岛区域的调查; 2、部分项目治理工作未完工或开工, 原因为 (1) 部分隐患点由于无固定的威胁对象, 采用工程治理投入产出比较低, 开展日常巡查工作, 能满足目前防治工作要求 (2) 部分隐患点目前所属土地已被相关企业承包, 用于整体开发, 现在治理与企业整体开发规划不匹配, 建议以承包企业按照规划建设进度进行治理 (3) 部分隐患点治理工程都需要进行效果监测, 监测期1年, 同时由于汛期不宜施工, 导致当年未能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绩效申报, 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2. 继续加强日常巡查及极端天气的监测, 做好地灾的日常防治; 属企业拟租赁区域范围内的隐患点由企业在规划设计中做好治理建设; 对于因为汛期等原因延迟的, 督促施工企业按照合同尽快完成。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80%)、80%-50% (≥50%, <80%)、50%-0%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土地价值评估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31

项目名称		土地价值评估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2.48	52.4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土地评估项目个数		15个	51个	4
			土地评估备案个数		15个	51个	4
			闲置土地消化处置		123公顷	165公顷	2
		质量指标(25分)	用地手续办结率		100%办结	100%办结	5
			土地评估报告系统备案率		≥90%	100%	5
			土地转让工作完成率		≥90%	100%	5
			通过上级验收率		≥95%	100%	5
			标准地供地成交率		≥90%	100%	5
		时效指标(5分)		土地评估项目完成及时率		≥80%	10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为项目挂牌提供评估服务, 推动建设项目成交率, 增加财政收入		增加收入	增加	1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盘活存量用地, 保障土地资源有效供给		保障	保障	9
		环境效益指标(10分)	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促进生态平衡		积极促进	促进	9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持续为项目挂牌提供评估服务		及时服务	及时	9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土地评估项目数量较前两年有下降, 原因是评估近年房地产景气程度下降, 导致房地产交易量下降, 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决定地块交易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绩效申报, 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2.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 及时分析差异原因, 并采取相应措施予以纠正; 3.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土地利用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5/31

项目名称		土地利用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68.00	560.20	65%	12.91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个数		1个	2个	8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项		5项	5项	8
		质量指标 (8分)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验收率		≥80%	100%	8
			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提交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8分)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完成率		≥80%	90%	8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加快土地市场交易		积极推动	积极推动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促进城市社会的协调发展，减少土地浪费		有效促进	促进	9
		环境效益指标 (10分)	加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平衡生态环境		提升	提升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盘活存量用地，保障土地资源有效供给		有效保障	保障	9
总分		89.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不高，仅65%； 2. 2022年项目未完结，预算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导致部分指标无法完成；另部分项目绩效指标未设定目标值。 3. 项目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重视预算绩效申报，合理申报预算项目并测算项目资金； 2. 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分析差异原因，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3.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卫片执法技术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5

项目名称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5.00	109.85	96.00%	19.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核查图斑完成率		100%	已完成实地核实和图斑填报2430个, 完成比例为100%	10
			图斑信息准确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20分)	图斑核查程序		合规	合规	5
			违法行为整改率		100%	45%	2.27
	时效指标 (10分)	图斑核查完成时间		7天	7天内完成图斑核查和填报工作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卫片执法服务水平提升		提升	提升	10
			消除违法占地行为		有效消除	土地违法行为269件, 经整改后消除违法状态122件	4.54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违法占耕比降低		降低	由上一年度的12%下降到7.01%	20
	总分						9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耕地保护意识薄弱, 认识不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大政策宣传。采取多种渠道多种方式, 进一步向基层组织和用地单位宣讲解读耕地保护政策, 营造浓厚的耕地保护氛围, 切实增强耕地保护意识; 2. 进一步强化整改措施。对违法问题坚持实事求是、稳妥审慎的原则, 逐宗制定整改措施, 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和整改责任人, 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景观绿化专项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3/5/29

项目名称		景观绿化专项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02.07	802.07	1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20分)	第一批口袋公园建设数量		27个	27	5	
			左岭景观提升工程施工规模		12856m ²	12856m ²	5	
			南湖绿道工程建设规模		43930m ²	43930m ²	5	
	质量指标(20分)	时效指标(20分)	3个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3个工程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66.67% (左岭景观提升工程和口袋公园建设项目按计划完工,南湖绿道项目计划6个月完工,实际11个月)	3.33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增加绿化服务设施、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	
			环境效益指标(20分)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2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总分		98.3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因疫情影响,政府疫情指挥部出台颁布了各项疫情防控政策,导致施工队出现延期复工,不能顺利进场,以致项目延期。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建议区内景观提前谋划布局,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众幸福指数。 2、倒排工期,加快施工监管及质量把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